

彰化縣白沙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

評鑑層面	評鑑對象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待加強→優異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設計	課程總體架構	1. 教育效益	1.1 學校課程願景，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、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。					V	學校課程願景掌握課綱及學校基本理念及教育理念
			1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，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，獲致高學習效益。					V	課程節數安排，適合學生學習效益
		2. 內容結構	2.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，如背景分析、課程願景、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、學生畢業會考後或至畢業前課程規劃、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等及各種必要附件。					V	課程安排符合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，並包含部定及校訂課程各個面相及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
			2.2 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。					V	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均符合課綱規定
			2.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。					V	適切規劃議題融入領域或校訂課程與學校
		3. 邏輯關聯	學校課程願景、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，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。					V	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與學校背景社區文化結合規劃
		4. 發展過程	4.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，為影響課程發展之重要資料。					V	經 SWOTA 分析建構學校課程發展需求
			4.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V		規劃過程全校教師共同參與設計，請益專業人士，並經課發會審議通過
		5. 素養導向	5.1 教學單元/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，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，兼具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，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。					V	教學課程規畫能以核心素養為主，面面俱到，符合各向度

/ 科目課程		5.2 領域/科目內各單元/主題之教學設計，適合學生之能力、興趣及動機，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，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。				V	透過適性多元方式的活動提高學習動機、活化課堂氛圍，讓學生由做中學，將知識生活化。
	6. 內容結構	6.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，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/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各單元/主題教學重點、教學進度、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/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。				V	課程規劃符合課綱規定
		6.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/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。				V	科目教材由淺而深編排，除了加深加廣，也會按主題進行跨領域統整，兼顧橫向與縱向發展。
	7. 邏輯關聯	7.1 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、教學重點、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，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。				V	以素養與單元主題為主軸，分別規畫教學時間，並依教學單元設計評量工具，符合邏輯性
		7.2 領域/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/科目統整課程單元/主題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；採協同教學之單元，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。				V	跨領域/科目統整課程單元/主題，確實為彼此內容密切關連之課程
	8. 發展過程	8.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、參考及評估本領域/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領域/科目課綱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V	規劃設計科目課程參考學校課程願景和學生先備經驗
		8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V	每學期皆定期召開學年會議、領域會議、課發會
	彈性學習課程	9.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，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，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。				V	彈性學習課程主題內容以家鄉文化為主，對學生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
		9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、內容與活動，重視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、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，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，確能達成課程目標。				V	校本課程之規畫提供學生探究及體驗家鄉文化活動

		10. 內容 結構	10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,符合主管機關規定,如年級課程目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單元/主題內容摘要、教學進度、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。				V	本校採自編教材,由校內同仁按照年級共同編製,循序漸進,培養學生鄉土情懷;另有學習單評量學習結果。
			10.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,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(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、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、其他類課程)及學習節數規範。				V	彈性課程內容,符合課綱規定的四大類別課程及學習節數
			10.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,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。				V	校內同仁按照年級屬性共同編製鄉土教材,範圍由近而遠,由淺而深,循序漸進
		11. 邏輯 關聯	11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,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。				V	採鄉土教育為主軸,搭配當地人文特色,落實學校發展與永續經營。
			11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、課程目標、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,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。				V	彈性課程進行中,教學階段皆能環環相扣,以符合其邏輯合理性
		12. 發展 期程	12.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,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,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V	規劃主題過程參考學校課程願景,教材與資源接取材地方特色,並考慮學生能力與學習經驗規劃課程
			12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,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,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特殊需求類課程,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。				V	校定課程皆經由學年會議及課發會討論通過
課程 實施	各課程 實施準備	13. 師資 專業	13.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,尤其新設領域/科目,如科技、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。				V	學校任用各領域/科目合格教師任教,並做妥適安排
			13.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,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。課程之課綱、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。				V	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

			13.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、共同備課、觀課及議課活動，熟知任教				V	本校持續推動教師專業社群發展
	14. 家長 溝通		14.1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、家長與民眾查詢。				V	學校網頁首頁，有學校課程計畫相關連結
	15. 教材 資源		15.1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，已依規定程序選用，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。				V	依規定選用審定本教材，自編教材亦能呼應課程目標
			15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，已規畫妥善。				V	課程實施的場地適宜，教學設備充足
	16. 學習 促進		16.1 規劃必要措施，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，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、競賽、活動、能力檢測、學習護照等。				V	學校有辦理結合課程相關的競賽、活動及展演等，促進學生學習
	各課程實施情形	17. 教學 實施	17.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，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/科目核心素養、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。				V	教師能秉持教育專業能力，規畫適當的教學內容及活動，以達成課程目標
			17.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、學習重點、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，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，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。				V	課程內容依學童個別差異，調整教學策略，採取多元、開放的模式。
		18. 評量 回饋	18.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，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、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，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。				V	教師於各項評量，能掌握課程綱要及課程計畫，並依結果進行輔導或調整
			18.2 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，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、討論，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。				V	定期召開領域會議、學年會議、教學研討會等
	19. 素養 達成		19.1 各學習階段/年級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達成各該領域/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，並精熟各學習重點。				V	核心素養結合課程的基本理念與目標，讓學生精熟各個學習重點，展現學習成效。

課程效果	領域、科目課程		19.2 各領域/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,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V	建立校定課程,於彈性課程時間內實施,讓學生從中習得「自發」、「互動」、「共好」。
		20. 持續進展	20. 學生在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,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V	透過學習結果表現,展現出學習持續進展之跡象
	彈性學習課程	21. 目標達成	21.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,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。				V	學生在彈性課程實施後,學習表現能符合預期的課程目標
			21.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,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V	學生在相關議題與學校宣導的事項也都能配合與做到,具正向價值。
		22. 持續進展	22.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,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V	在認知、情意、技能與行為方面皆能隨年紀增長而有所成長,與生活環境相結合
	課程總體架構	23. 教育成效	23. 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,符合預期教育成效,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				V	符合預期教育成效,學生在課程實施後,知識的深度與廣度,皆符合預期的課程目標

評鑑結果之運用或課程修正事項:

1. 課程評鑑結果表示實施成效良好,於 113 學年度繼續進行課程與教學評鑑及學習評鑑。
2. 學校本位課程部分,為更符合學校願景及課程整體發展目標,回應社會需求與家長期待,依新課綱核心素養的精神與理念,調整課程內容。為加強學生安全教育(交通安全)課程,增加規劃每學年兩節安全教育(交通安全)統整性主題課程的安排。並將品德教育及生命教育安排於各學年其他類課程。另 113 學年度六年級彈性課程節數增加一節,加入統整性主題課程英文繪本花園課程一節。